

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。

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和议案等材料已于2018年6月8日以电子邮件、书面送达和传真方式发送至各位监事,并于2018年6月13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。应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3人,实际到会3人,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苏碧梧女士主持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3票赞成,0票弃权,0票反对,0票回避。

表决结果:通过。

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,公司83名激励对象解锁资格合法有效,满足公司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设定的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,同意公司为83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期的71.8125万股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手续。

《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6月14日